# 大港街道办事处内设机构

（一）纪检监察办公室。设置街道纪检监察工作委员会，为区纪委、区监察委员会的派出机构。实行合署办公，其中监察组为区监察委员会的派出机构。负责党内监督，履行监督、执纪、问责职责，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，检查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，推进全面从严治党、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，按权限研究决定党员干部纪律处分事项。依据区监察委员会授权，按照管理权限依法对公职人员进行监督，提出监察建议，依法对公职人员进行调查、处置。

（二）综合办公室。主要履行机关日常运转管理职能。负责街道党工委日常工作；负责OA收发、采购；负责机要、档案、保密等工作；负责老干部服务工作；负责机关政务、文秘、会务、后勤服务等工作。

（三）党建办公室（网络安全 信息化办公室）。主要履行党的建设职能。负责组织工作；负责网信工作，网络安全、网络宣传、大数据等；负责统战（包括对台等）工作；负责干部、机构编制、人事；负责宣传、精神文明建设工作。

（四）公共服务办公室。主要履行教育、民政、劳动保障、卫生健康、计划生育等公共服务职能。负责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；配合有关部门做好教育、科学、文化、卫生和体育等工作；负责民政、劳动保障、老龄、残疾人工作；负责城乡居民社会保障实施工作。

（五）公共管理办公室。主要履行城市（社区）管理、环境保护、房屋管理、人口管理等公共管理职能。负责协调和配合区有关部门做好基础设施建设、管理、维护和质量安全监督工作；做好环境保护、市容市貌、环境卫生、园林绿化工作；组织推动城镇化建设等工作；配合做好重点工程建设。

（六）公共安全办公室。主要履行城市（社区）管理、环境保护、房屋管理、人口管理等公共管理职能。负责协调和配合区有关部门做好基础设施建设、管理、维护和质量安全监督工作；做好环境保护、市容市貌、环境卫生、园林绿化工作；组织推动城镇化建设等工作；配合做好重点工程建设。

（七）经济发展办公室。主要履行经济服务、农村经营管理等职能。负责经济发展规划和经济运行分析；负责招商引资、投资立项、产业调整、企业服务工作；负责推动科技创新、企业技术改造、信息产业发展工作；负责商业经济和贸易等工作。

（八）财政办公室。主要履行财务管理职能。贯彻执行国家财政和财务有关法律法规，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；编制年度收支预决算，并组织实施；负责财政预决算、预算内外收支、资产和财务的监督与管理；负责内部审计等工作；负责村级财务监督与指导、会计培训等工作。

（九）园区安全管理办公室。负责园区日常管理、物业管理、安全生产、多种用工管理，协调管理园区平台公司建设发展等工作。

（十）园区建设服务办公室。负责园区招商、企业管理服务、环保、规划建设、科技创新等工作。

（十一）人大工作机构设置。设置人大街道工作委员会，为区人大常委会派出机构。人大街道工作委员会下设办公室，承担人大街道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。

（十二）武装部。负责本辖区的征兵、兵役登记工作。负责办理本辖区的民兵工作，领导本辖区的民兵政治工作。负责民兵组织建设、政治教育、军事训练、民兵装备管理。会同有关部门做好相关的国防动员准备及国防教育工作。协助军队做好本区域的军事设施保护工作。

（十三）工会。团结和动员职工，负责区域内相关企事业单位组建工会、发展会员工作，指导基层工会加强组织建设，参与研究制定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政策规定问题，开展区域性平等协商、集体合同和民主管理工作，协调处理劳动争议，监督生产经营单位、用人单位落实安全生产、职业病防治主体责任，改善职工劳动安全卫生条件，为职工群众办实事、办好事。

（十四）团委。推动团的基层组织建设，强化党团组织共建机制，开展区域化团建工作，扩大团组织有效覆盖。抓好团干部队伍建设，选好配强基层团干部，加强管理监督，强化锻炼培养。支持团的工作和活动阵地建设，推动党团阵地共建共享。开展服务青年工作，了解青年思想动态，反映青年普遍诉求。

（十五）妇联。负责辖区妇女权益保障工作，代表和维护妇女合法权益，团结、引导广大妇女贡献力量。加强镇妇联自身建设和基层妇女组织建设，指导基层妇联开展妇女工作。加强与本辖区单位及其妇女组织的联系与合作，培育以妇女为主体会员的基层群众组织，推进妇女工作的社会化。组织开展家庭暴力预防工作。

（十六）综合执法大队。开展本辖区的综合执法工作，集中行使市政府赋予的行政处罚权，实施与之有关的行政强制措施。

（十七）党群服务中心（综合便民服务中心）。整合辖区内党的建设、审批服务、公共服务等各类服务中心，承担辖区内审批服务、公共服务等各类便民事项的受理等事务性工作，为辖区内党组织开展活动和服务党员、群众提供保障。

（十八）综合治理中心（网格化管理中心）。整合辖区内社会治安综合治理、综合执法、网格化管理等各类平台，负责平台运行的日常管理、维护，承担各类城市综合管理等问题的受理、转办等工作。负责承办市、区便民服务平台转办事项。

（十九）退役军人服务站。主要承担退役军人服务具体工作。负责退役军人事务工作，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，依法履行拥军优属的职责，参与双拥模范创建活动。

（二十）园区安全发展保障中心。落实区委、区政府和石化产业园区管委会赋予的各项工作任务。积极联系、洽谈，扩大招商引资工作，为进入石化产业园区的企业搞好协调、服务工作。协助进入产业园区的企业进行项目立项、可行性论证、签订合作合同，项目基建相关手续的办理等服务工作。